

香港公共圖書館
「城中圍村：粉嶺圍導賞遊」
Hong Kong Public Libraries
“Village within New Town: Guided Tour on Fanling Wai”

報名表格
(適用於以個人形式登記的參加者)

活動日期及時間：	2025 年 12 月 21 日（星期日） 下午 2 時至 3 時 30 分（共 1.5 小時）
集合地點：	聯和市場（地址：新界粉嶺聯和道 51 號）
路線：	聯和市場、思德書室、粉嶺圍圍門、彭氏宗祠及前粉嶺裁判法院等
解散地點：	粉嶺家庭醫學中心（地址：新界粉嶺璧峰路 2 號）
注意事項：	1. 家庭/小組參加者請填寫本表格背頁； 2. 個人參加者須於活動舉行當天年滿 16 歲； 3. 16 至 18 歲參加者須經由家長／監護人簽署同意參加； 4. 申請人須出示年齡證明文件以作核實； 5. 活動費用全免。

A. 參加者資料（適用於 16 歲或以上人士）

姓名：_____ 出生日期：_____

流動電話號碼：_____ 電郵：_____

B. 緊急聯絡人

姓名：_____ 流動電話號碼：_____

C. 參加者聲明及承諾（請在適當的欄目簽署。未有簽署或資料不齊的申請將不獲受理。）

- 本人 / 本人及團體成員 謹此聲明，在本表格提供的所有資料（包括個人資料）真確無誤。
- 本人 / 本人及團體成員 已閱畢背頁的「報名須知」，並謹此聲明，本人及團體成員的健康及體能良好，同意在參加上述活動時注意自身及他人安全。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及主辦團體無須承擔本人在活動期間所蒙受或導致他人蒙受的任何損失、財物損毀、身體不適、受傷等之一切責任。

參加者簽署：
(須年滿 16 歲或以上) _____ 日期：_____

參加者家長／監護人（適用於 16 歲至 18 歲以下參加者）

姓名：_____ 日期：_____

簽署：_____ 流動電話號碼：_____

香港公共圖書館
「城中圍村：粉嶺圍導賞遊」
Hong Kong Public Libraries
“Village within New Town: Guided Tour on Fanling Wai”

報名表格
(適用於以家庭/小組形式登記的參加者)

活動日期及時間：	2025 年 12 月 21 日（星期日） 下午 2 時正至 3 時 30 分（共 1.5 小時）
集合地點：	聯和市場（地址：新界粉嶺聯和道 51 號）
路線：	聯和市場、思德書室、粉嶺圍圍門、彭氏宗祠及前粉嶺裁判法院等
解散地點：	粉嶺家庭醫學中心（地址：新界粉嶺璧峰路 2 號）
注意事項：	1. 16 歲或以上以個人形式參加的參加者請填寫本表格背頁； 2. 15 歲或以下人士須由至少一名 18 歲或以上人士陪同出席； 3. 申請人須出示年齡證明文件以作核實； 4. 活動費用全免。

A. 家庭/小組成員（一）資料（須年滿 18 歲）

姓名：_____ 出生日期：_____

流動電話號碼：_____ 電郵：_____

B. 家庭/小組成員（二）資料

姓名：_____ 出生日期：_____

C. 家庭/小組成員（三）資料

姓名：_____ 出生日期：_____

D. 緊急聯絡人

姓名：_____ 流動電話號碼：_____

E. 參加者聲明及承諾（請在適當的欄目簽署。未有簽署或資料不齊的申請將不獲受理。）

- 我們 謹此聲明，在本表格提供的所有資料（包括個人資料）真確無誤。
- 我們 已閱畢背頁的「報名須知」，並謹此聲明，我們的健康及體能良好，同意在參加上述活動時注意自身及他人安全。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及主辦團體無須承擔我們在活動期間所蒙受或導致他人蒙受的任何損失、財物損毀、身體不適、受傷等之一切責任。

家庭/小組成員（一）
(須年滿 18 歲)

簽署：_____ 日期：_____

家庭/小組成員（二）

簽署：_____ 日期：_____

家庭/小組成員（三）

簽署：_____ 日期：_____

報名須知

1. 導賞遊於 2025 年 12 月 2 日（星期二）起開始接收報名，截止報名日期為 2025 年 12 月 18 日（星期四）。申請人請於截止報名日期當日或之前親臨粉嶺公共圖書館遞交已填妥的報名表格。**逾期遞交或資料不齊全者概不受理。恕不接受電話或傳真報名或留位。**
2. 申請人須於報名時向圖書館職員出示有效的年齡證明文件正本或副本以作核實。
3. 所有參加名額均以「先到先得」形式處理，額滿即止。
4. 活動以粵語進行，解散時間以當日行程安排為準。
5. 是次活動為戶外活動環節，建議參加者於活動當天穿著適合戶外活動的衣物（如淺色長袖通爽衣物），帶備雨具、充足食水、驅蚊、防曬及其他個人用品。報名前請先考慮個人健康及體能能否應付全程。
6. 參加者須自行負責往返之交通安排及安全措施。
7. 參加者須自行前往集合地點，並須準時出席活動，逾時不候。遲到者將會被拒參與導賞活動。
8. 活動進行期間，參加者須顧及自身安全，並須遵循工作人員之指示。如遇意外事故，包括財物遺失、身體損傷等，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及主辦團體概不負責。參加者如有任何不適，須立即向有關工作人員尋求協助。
9. 活動主辦單位有權更改活動舉行時間及行程，而不作另外通知。如有任何爭議，香港公共圖書館保留最終決定權。
10. 如於活動開始前三小時，三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或政府發出的「極端情況」公布仍然生效，活動將會取消。
11. 本表格所收集的個人資料只作申請是次活動之用，並會於活動結束後銷毀。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第 18 及 22 條及附表 1 第 6 項原則的規定，申請人有權要求查閱及更改本表格所載的個人資料。如需提出有關要求，請致電 2669 4444 與粉嶺公共圖書館職員聯絡。

查詢電話：2669 4444